

中共浙江大学 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委员会文件

信电系党委发[2013]07号

关于召开信电系第四届教职工代表、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的通知

各教工党支部、代表小组：

今年是我系“教职工代表、工会会员代表大会”（简称“双代会”）四年一届的换届时期，根据《浙江大学院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实施办法》（党委发〔2012〕75号）、和学校工会《关于做好浙江大学院级“双代会”换届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学系党委研究，拟定于2013年11月中旬召开“信电系第四届双代会”。为保证“双代会”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会主要议题

- 1、听取和讨论学系工作报告；
- 2、听取和讨论教代会、工会工作报告；
- 3、听取学系财务工作报告；
- 4、听取和审议学系工会财务报告；
- 5、讨论通过《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章程》修改稿；
- 6、讨论通过《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2014-2015年教师岗位聘任实施办法》；
- 7、选举新一届系工会委员会。

二、代表名额与选举办法

符合《浙江大学院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实施办法》中规定的代表条件且为我系在编教职工，均有当选代表的资格。代表由所在工会小组组织教职工选举产生。院士、老领导、民主党派校级组织（含校级以上）负责人为特邀代表，不是代表的研究所（中心）主要负责人为列席代表。

代表名额按在编教职工人数的 55% 比例分配。信息与通信工程研究所 21 名，电子电路与信息系统研究所 7 名，电子信息技术与系统研究所 16 名，微电子与光电子研究所 13 名，信息与电子工程试验中心 10 名，机关 7 名。学系党政班子成员不占代表名额参加所在工会小组的选举。

三、委员候选人

新一届系工会委员会组成人数 7 人，第一轮委员候选人由各工会小组组织教职工推荐，第二轮委员候选人由代表小组组织双代会代表推荐。在两轮推荐基础上，系党委会同代表小组组长，产生委员候选人建议名单，报校工会审批。

四、提案征集

本次系“双代会”开展提案征集工作。提案内容应是学系改革、发展的建设性意见和教职工普遍关心的其他重要事项，并属于学系职能范围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、时间进度。10 月 31 日前，各工会小组完成代表选举与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；11 月 10 日前，完成大会与委员候选人的报批工作；11 月 15 日下午，召开信电系第四届“双代会”。

2、代表选举。学系“双代会”是实行民主管理的重要形式，也是决定学系重大事项和通过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重要政策、办法的平台。把具有发展视野、大局观念并积极履行代表职能的教师推选为代表，这是能否开好“双代会”的前提和基础。教工党支部与工会小组一起，务必做好代表选举工作。

党委要求，“双代会”筹备组抓紧做好各项筹备工作，确保会议顺利召开；各教工党支部和工会小组必须高度重视，选举好代表，推荐好委员候选人，征集好提案，组织好代表认真参加会议。“双代会”代表要以对学系改革发展高度负责的精神，积极建言献策，为高质量地完成大会预定的各项任务而努力，把本次大会开成一个推进学系科学发展和民主办学的大会，开成一个团结、务实、奋进的大会。

附一：信电系第四届双代会代表登记表

附二：信电系第四届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名单

附三：信电系第四届双代会第一次会议提案表

中共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委员会

2013年10月16日

主题词：召开 双代会 通知

信电系综合办公室

2013年10月16日印发

附表一：

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第四届双代会代表登记表

所（中心、室）：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民族	职业	职称	学历	所属党派	工作年月	手机	E-mail

注：请于 10 月 31 日前将此表的电子邮件发送到：wangz163@zju.edu.cn 联系电话：87951720

工会小组组长签名：

联系电话

附表二:

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第四届工会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名单

所(中心、室):

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民族	职称	职务	学历	所属党派	加入党派年月	工作年月

注: 推荐人数不超过 7 人; 请于 10 月 31 日前将此表的电子邮件发送到: wangz163@zju.edu.cn 联系电话: 87951720

工会小组组长签名:

联系电话:

附表三：

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第四届双代会第一次会议提案表

编号 _____

主提案人 E-mail: _____

提案人	姓名	单位	职称/职务	联系方式	本人签名
附议人					
案名					
案由					

具 体 建 议 措 施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13年 月 日</p>
审 核 意 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提案工作组组长_____（签字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13年 月 日</p>

说明：1.提案征集时间：2013年11月1日—2013年11月15日。

2.提案人、三位附议人应为双代会代表，按一表一事一案提出。

3.提交纸质提案后，请将电子表发至提案筹备组：wangz163@zju.edu.cn。